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容诚 2025 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容诚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为刘维先生，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合伙人数量为 233 人，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56 人。容诚 2024 年度业务总收入为人民币 25.1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23.4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38 亿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518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6.20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83 家。

2、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涉诉并承担民事责任的案件为：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执业记录

容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4、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洪志国，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瑞可达、喜悦智行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毛邦威，202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铜陵有色、铜冠铜箔、恒源煤电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舒瑜，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陈泽丰，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 TCL 科技、赛象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1、审计投入

容诚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其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科技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团队专业配置合理，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项目要求。

2、审计服务质量和水平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容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根据审计准则要求，就审计工作范围、审计方案和计划、年报审计要点及风险评估程序、总体审计结论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积极沟通，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3、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容诚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容诚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三、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